

证券代码：870999

证券简称：三一学院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湖南三一工学院股份有限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应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1992年9月1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01-12室

首席合伙人：毛鞍宁先生

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189人

上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1,582人

上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582人

最近一年收入总额（经审计）：437,464.46万元

最近一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420,617.38万元

最近一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175,282.19万元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94家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6家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	------	------

C-27	制造业	医药制造业
J-66	金融业	货币金融服务
F-51	批发和零售业	批发业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K-70	房地产业	房地产业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J-68	金融业	保险业
L-7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商务服务业
P-82	教育	教育
D-44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48,198.88 万元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收费：612.5 万元

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 家

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210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20000 万元

安永华明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保险涵盖北京总所和全部分所。安永华明近三年不存在任何因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而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安永华明及从业人员近三年没有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以及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曾两次收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涉及从业人员十三人。前述出具警示函的决定属监督管理措施，并非行政处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该监督管理措施不影响安永华明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李勇先生于 2002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5 年开始在安永华明执业，2019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及复核 3 家上市公司年报/内控审计，涉及的行业包括机械制造、教育、能源、信息技术服务等。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黄寅先生于 2006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1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7 年开始在安永华明执业，2019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复核 4 家 A 股上市公司年报/内控审计，所涉及的行业包括：机械制造、汽车、房地产、教育、能源、医药等。

签字注册会计师李松女士于 201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0 年开始在安永华明执业、2019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 2 家上市公司年报/内控审计，涉及的行业包括教育、生物制药、机械制造等。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	--	--	--	--	--

3.独立性

安永华明及上述项目合伙人李勇、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黄寅、签字注册会计

师李松，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收费 18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8 万元。

上期审计收费 18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8 万元。

审计费用与上年度保持一致。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1 年 3 月 3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审计机构。

(二) 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湖南三一工学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湖南三一工学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31 日